審核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

開支預算

答覆編號

HPLB(PL)140

問題編號

2343

管制人員的答覆

總目： 118 規劃署　　分目：

綱領： (5) 專業服務

管制人員： 規劃署署長

局長： 房屋及規劃地政局局長

問題： 2006-07 預算較 2005-06 修訂預算增長達一成，主要用於研究項目。請當局提供有關研究工作的詳情。該等研究是否必要？如是，請提供理由。

提問人： 譚香文議員

答覆：

2006-07 年度增加的規劃研究工作撥款，主要是用於推行“都市氣候圖及風環境標準可行性研究”。該項研究是在“空氣流通評估方法可行性研究”完成後進行的進一步調查工作。“空氣流通評估方法可行性研究”已在 2005 年完成，並制訂了一套初步的香港空氣流通評估方法。進一步的調查工作，可提供更科學及客觀的依據，以確定易受氣候影響的地區(特別是出現弱風及熱島效應的地區)，並就評估大型規劃及發展建議對總體環境通風狀況的影響，制訂基準指標。

該項研究是我們爲跟進全城清潔策劃小組在 2003 年提出的建議而採取的另一項積極措施，以改善都市環境。同時亦與政務司司長辦公室最近在 2005 年就香港首個可持續發展策略所公布的措施一致，以促進可持續發展及改善都市生活空間，特別是室外通風狀況。根據研究所得結果，我們可更準確評估大型發展可能對總體環境通風狀況造成的影響，這對於改善本港都市生活環境來說，是非常重要的。

進行該項研究，需要不同範疇的專門知識，包括熱舒適度研究、氣象及都市氣候研究以至風學工程各方面，以便制訂都市氣候圖及基準指標。由於政府內部並無掌握這方面的專門知識，因此需要委聘顧問進行該項研究。

姓名： 馮志強

職銜： 規劃署署長

日期： 11.3.2006